

國家表演藝術中心國家兩廳院 書函

地址：100012 臺北市中山南路21之1號
聯絡人：邱奕錡
聯絡電話：(02)33939999 分機：9792
傳真：(02)33939788

受文者：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莊婉俐老師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19日
發文字號：兩廳院藝推字第11210005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場館辦理「廳院學計畫《聲音小旅行》聲音劇場教師研習」。請轉知貴屬學校單位，並惠允公假登記及課務排代，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場館辦理之「廳院學計畫」包括「藝術入校」、「好哲登講座」與「資源共享」三大實作方向。計畫透過不同形式之活動及資源讓學生打開多元親近表演藝術之方式，並共享藝術帶來的思考與思辯。目標讓學校成為藝術現場、劇場成為教育現場。
- 二、112年「廳院學計畫」邀請擊樂家洪于雯共同規劃「藝術入校」應用於國中生的課程共六堂。另並邀請講師於入校實作後開設研習與教師分享教案內容及教學經驗。
- 三、研習內容如下：
 - (一)研習日期：112年4月25日星期二 10:00-12:00（9:45起開放報到）
 - (二)研習地點：國家音樂廳排練室1（臺北市中山南路21-1號）

(三)研習流程：

09:45-10:00 開放報到

(報到地點：國家音樂廳地下1樓演職人員出入口)

10:00-10:20 說明藝術入校課程規劃與說明

10:20-11:40 入校活動現場帶領

11:40-11:50 Q&A時間

11:50-12:00 回饋表填寫

(四)研習資訊網址：<https://reurl.cc/9Vmqm8>

(五)因防疫需求，敬請參與教師配合場館防疫措施。

四、如有任何問題，請逕洽本場館承辦人邱奕錡女士，電話：

02-3393-9792。

正本：教育部

副本：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莊婉俐老師、新北市立五峰國民中學 王怡尹老師、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蔡淑玲老師、臺北市立景美國民中學 林信宇老師、宜蘭縣立頭城國民中學 張淑君老師、宜蘭縣羅東鎮北成國民小學 林家瑜老師、臺北市萬華區西門國民小學 陳怡君老師、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 王翔老師、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 何家慧老師、臺北市立民生國民中學 蔡宜姘老師、熊一心老師、本場館藝術推廣組

